

高启诗文集辨证*

何宗美

高启研究在明代作家研究中一直居重要且较为领先的地位,特别是近年来随着明代诗文和文学思潮的趋热,这一研究取得了进一步推进。学术研究的一般规律是,研究越深入,问题也往往会积累越多,因此通常需要回过头来作一番再梳理、再考证的工作,以此修正错误,夯实基础,促进研究稳健发展。从史料源和研究史来看,高启诗文集的相关情况未能弄清,这既与高启作为明代大诗人之一的地位不相称,同时错误的载录与重复沿引,事实上也给高启研究带来了不良影响,故亟待辨析与澄清。

高启诗集名目繁多,与之同时的诸家之说已不尽一致:谢徽《缶鸣集序》载有《吹台集》、《缶鸣集》、《江馆集》、《凤台集》^①,张适《哀辞》仅提及《缶鸣集》和《姑苏杂咏》^②,吕勉《高太史先生传》载为《江馆集》、《缶鸣集》、《吹台集》、《凤台集》、《槎轩集》五种^③。明永乐以后的说法又有不同:周立《缶鸣集序》谓有《凤台集》、《吹台集》、《江馆集》、《青丘集》、《缶鸣集》、《南楼集》、《姑苏杂咏》、《胜壬集》^④,增至八种;周忱《凫藻集序》谓有《缶鸣集》、《娄江吟稿》、《姑苏杂咏》^⑤;张泰《槎轩集序》载刊行者有《缶鸣集》、《姑苏杂咏》,未刊行者有《江馆集》、《凤台集》、《槎轩集》^⑥。入清后再添新说,钱谦益《列朝诗集小传》云:“其诗有《凤台》、《吹台》、《江馆》、

*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的官学约束与学术缺失研究”(11AZW006)和重庆市首批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支持计划、西南大学人文社科研究重大项目培育项目“《四库全书总目》的重新整理及其文学批评的还原研究”(13XD-SKZ003)的阶段性成果。

①谢徽:《缶鸣集序》,《高青丘集》附录,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第983页。

②《高青丘集》附录,第1013页。

③吕勉:《高太史先生传》,《高青丘集》附录,第996-997页。

④周立:《缶鸣集序》,《高青丘集》附录,第983-984页。

⑤周忱:《凫藻集序》,《高青丘集》附录,第1026页。

⑥张泰:《槎轩集序》,《高青丘集》附录,第987页。

《青丘》、《南楼》、《槎轩》、《姑苏杂咏》诸集……自选得《缶鸣集》十二卷，九百馀首。”^①大体沿袭了周立之说，但亦有歧异之处。朱彝尊《静志居诗话》悉如钱说^②。《明史·艺文志》载其诗集只有《槎轩集》十卷、《大全集》十八卷^③。雍正六年金檀文瑞楼刻本高启集《例言》载“所著诗为《吹台集》、《缶鸣集》、《江馆集》、《凤台集》、《娄江吟稿》、《姑苏杂咏》等编”^④。近人陈田《明诗纪事》谓“有《凤台》、《吹台》、《江馆》、《青丘》、《胜壬》、《南楼》、《槎轩》、《娄江》、《姑苏杂咏》等集”^⑤，达九种。

由此引出的问题是，高启究竟创作了哪些诗集，这些诗集分别作于何时，各属怎样的性质，其中是否存在名同而实不同或名不同而实同的现象，此类诗集又当如何区别，另外，各种诗集版本及流传情况怎样，等等。于此自明初以来无人专考，问题迭加层累，益显复杂，以致今人言及，仍多混淆不清。如现最通行的由徐澄宇、沈北宗先生整理校点的《高青丘集》，其《前言》说：“高启的诗集，有《吹台集》、《江馆集》、《凤台集》、《娄江吟稿》、《姑苏杂咏》等，诗凡二千馀首，自选定为《缶鸣集》十二卷，共录诗九百馀首；由他的内侄周立于永乐元年印行，这是高启诗集最早的版本。”^⑥这段话至少就有三个错误：一是《江馆集》、《娄江吟稿》实为同一诗集，二是周立印行的《缶鸣集》并非高启自选本，三是周立刻本《缶鸣集》不是“高启诗集最早的版本”。这种问题出在最具权威的高启集通行本中实属不该。又如，中华书局出版的《高启诗选·前言》：“《缶鸣集》为他在史馆时所自定诗集，收至正十八年到二十七年的作品732首。《缶鸣集》有永乐元年刊本十二卷，周立题识说高启‘后选诸集中诗九百馀篇，总而名之曰《缶鸣》’，与高启自序有出入，或高启晚年有所增删。”^⑦其说也有两个问题：一是“收至正十八年到二十七年的作品732首”的《缶鸣集》不是高启“在史馆自定”，而是编于元至正二十七年，因作者自序中说得很清楚；二是高启诗集中名为《缶鸣集》者有三种，所谓“有出入，或高启晚年有所增删”云云，实不明此。综合上述情况，可知有必要对高启诗集名称及其版本做一次详细梳理，以纠正和澄清长期以来遗留下来的诸多疑问。

（一）《青丘集》。高启门人吕勉《高太史先生传》载：“元季俶扰，张士诚据浙右，时彦皆从之，先生独弗与处，挈家依外氏，以咏歌自适，故有《青丘子歌》并《江馆》一集寓志焉。”^⑧此仅提《青丘子歌》而未以集名。高启是否有

①钱谦益：《列朝诗集小传》，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第74页。

②朱彝尊：《静志居诗话》卷三，人民文学出版社，1990年，第65页。

③张廷玉等：《明史》卷九十九《艺文志四》，中华书局，2000年，第1636页。

④《高青丘集》附录，第988页。

⑤陈田：《明诗纪事》甲签卷七“高启”，第一册，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年，第162页。

⑥高启：《高青丘集》，第4页。

⑦李圣华：《高启诗选》，中华书局，2005年，第16页。

⑧吕勉：《高太史先生传》，《高青丘集》附录，第995-996页。

《青丘集》呢?答案是肯定的。其内侄周立《缶鸣集序》曾两次提到该集:一次是罗列高启的八种诗集,《青丘集》为其一;另一次则陈说更详,曰:“当元季,挈家累侍吾先祖仲达父隐居吴淞江上,闭户读书,混迹于耕夫钓叟之间;而与吾父思敬,诸父思齐、思义、思恭、思忠日相亲好,酣畅歌咏,以适其趣,所赋者《江馆》、《青丘》等集,皆在是也。”^①据此可知,《青丘集》与《江馆集》同为高启元末隐于吴淞江时所作。考其生平事迹,元至正十八年(1358)至二十二年(1362)迁娄江之前,高启依外舅居吴淞江之青丘^②,所谓《青丘集》即为这几年间创作的诗歌作品,也是诗人的第一部诗集。

(二)《江馆集》/《娄江吟稿》。吕勉《高太史先生传》和周立《缶鸣集序》皆载有《江馆集》。“江馆”者,即娄江寓馆也。高启《迁娄江寓馆》诗曰:“寓形百年内,行止固无端。我生甫三九,东西宜未阑。去年宅山陲,今年徙江干。野性崇俭陋,经营唯苟完。闲窗俯平畴,幽扉临远湍。岂忘大厦居,弗称非所安。披榛始来兹,霜露凄以寒。谁云远亲爱,弟子相与欢。室中有名酒,岁暮聊盘桓。”^③此谓高启二十七岁那年即元至正二十二年底,因设馆授徒,离开家人,独寓娄江馆中。张习《槎轩集跋》曰:“先生寓江浒时,有吕勉功懋者,实从之学……出示先生手稿曰《江馆》等集,并其所作传。”^④可见,吕勉即为高启授徒娄江时的门人,《江馆集》作于迁居娄江寓馆时。据金檀《年谱》,至正二十二年“先生年二十有七,寓居娄江,作《娄江吟稿》”;至正二十三年“先生寓娄江,往来城邑”;至正二十四年“先生往来城邑”;至正二十五年“先生居郡中”^⑤。高启寓居娄江的时间为至正二十二年到二十五年迁于郡中之前的几年间,其中主要是至正二十三年前后。因此,所谓《娄江吟稿》亦即《江馆集》之别名,故谢徽、吕勉、周立、钱谦益、朱彝尊等人称《江馆集》则不复言《娄江吟稿》,唯清人金檀于高启集《例言》中将《江馆集》、《娄江吟稿》并列,实有误。《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本金氏之说,亦误。

(三)《吹台集》。吹台,钱泳《履园丛话》载:“汉梁孝王筑,在开封城东南二里许,即师旷繁台。”^⑥高启曾以“吹台”自号,其意或取于阮籍诗“驾言发魏都,南向望吹台。箫管有遗音,梁王安在哉”。吹台之号当用于“青丘子”之后,北郭诗社盟友、同为“吴中四杰”的张羽有诗《奉答吹台先生送蜀山人见简之

①《高青丘集》附录,第983-984页。

②金檀:《青丘高季迪先生年谱》,于浩辑:《明代名人年谱》第一册,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6年,第230-232页。

③高启:《高青丘集》卷六,第233页。

④张习:《槎轩集跋》,《高青丘集》附录,第1012页。

⑤金檀:《青丘高季迪先生年谱》,《明代名人年谱》第一册,第232-233页。

⑥钱泳:《履园丛话》卷一八,中华书局,1979年,第472页。

作》^①等,该诗是因高启《送蜀山人归吴兴兼简菁山静者》^②而作,蜀山人指徐賁,菁山静者即张羽。徐賁归吴兴,时在元至正二十四年(1364)^③,高启的送别诗和张羽的奉答诗即作于此年。因此,至少此时高启已以吹台为号。后来张羽一直习惯于以此号称高启,如《无寐》(自注“时闻吹台故”)、《观高吹台遗稿以诗哀之》^④、《于书麓中得吹台所寄诗遗稿》等,其中后诗曰:“忆昔吴苑游,文采众所推。名谈析妙理,华襟吐芳词。子时曾城北,高□(原注:阙)临清池。焚兰延佳月,对酒弹清丝。谁云兹夕欢,乃为千载期。”^⑤此所描绘的诗人高启与千载之前的阮籍不无相似之处。又,僧道衍(姚广孝)《雪夜读高启诗》曰:“吹台长别最伤情!诗句留传到远林。此夜云窗开帙看,宛同北郭对床吟。”^⑥道衍亦为北郭诗社中重要诗人之一,其诗中“吹台”即指高启。上述考证如大体不误的话,《吹台集》则当为高启自娄江寓馆移居苏州城中后的诗歌作品集,作时在至正二十四五年间到至正二十七年。

(四)《缶鸣集》(甲)。(《缶鸣集序》)自云:“余不幸而少有是好,含毫伸牍,吟声咿唔不绝于口吻……故累岁以来,所著颇多。近客东江之渚,因间始出而汇次之,自戊戌至丁未,得七百三十二篇,题之曰《缶鸣集》。自此而后著者,则别为之集焉……十载之间,可喜可悲者,皆在而可考,固不忍弃而弗录也。”^⑦戊戌为元至正十八年(1358),诗人二十三岁,丁未为至正二十七年(1367),诗人三十二岁。《缶鸣集》是诗人这十年诗作的汇集。胡翰洪武二年序曰:“(高启)及来京师,同在史局,又得所谓《缶鸣集》者,阅之累日不已,合古今体数百首,其事虽微,可以备史氏之所惩劝。”^⑧胡氏所序《缶鸣集》者即为此本。

(五)《风台集》。谢徽《风台集序》曰:“渤海高君季迪,示余以京师所为诗曰《风台稿》者……今又出游而致身天子之庭,清都太微,临照肃穆,观于宗庙朝廷之大,宫室人物之盛,有以壮其心目;观于诸侯玉帛之会,四夷琛贡之集,有以广其识量;而衣冠缙绅之士,又多卓犖奇异之材,有以广其见闻,是皆希世之逢,而士君子平昔之所愿者。况金陵之形胜,自六朝以来,尝为建都之地,今其山水不异,而光岳混融之气,声灵烜赫之极,则大过于昔焉。登石城而望长江,江左之烟云,淮南之草木,皆足以资啸咏而适览观。季迪虽欲韬抑无

①张羽:《静庵集》卷一,《大全集》外四种,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第495页。

②高启:《高青丘集》卷四,第158页。

③何宗美:《北郭诗社考辨》,《明末清初文人结社研究续编》,中华书局,2006年,第52页。

④《高青丘集》附录,第1019页。

⑤张羽:《静庵集》卷一,《大全集》外四种,第497页。

⑥《高青丘集》附录,第1020页。

⑦高启:《凫藻集》卷三,《高青丘集》,第906-907页。

⑧胡翰:《胡仲子集》卷四《缶鸣集序》,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第49页。

言,盖有所不能已者,此《凤台》之集所以作。”^①序作于洪武三年八月,今所见高启诸集皆未见,上海古籍出版社《高青丘集》附录亦未收入,唯赖朱存理《珊瑚木难》一书得以传世。虽周立《缶鸣集序》有所谓“独《凤台》一集,入我圣朝洪武初为史官时作也”^②,钱谦益《列朝诗集小传》亦谓“《凤台集》则洪武初为史官时作也”^③,但其说甚略,皆不得其详,今得谢序而详之。高启为京京师之作称为《凤台集》,是因为南京旧有凤台即凤凰台,李白曾在此留下著名诗篇《登金陵凤凰台》。唐时凤凰台在城西南饮虹桥对岸^④,明代在聚宝门西、瓦官寺附近^⑤。高启应诏入京修《元史》,寓居朝天宫附近的天界寺,距凤台较近,其集故以此为名,同时也有借重李白诗名之意。据门人吕勉载,高启于洪武二年正月入京,到次年七月辞官归田,居京时间不到一年半^⑥。此间先居天界寺,后移居钟山^⑦。但凡是京师之作皆入《凤台集》中,如其名作《登金陵雨花台望大江》即是该集作品之一,《凤台曲》(卷一)、《凤台二逸园》(卷十)等诗题则直接用到“凤台”之名。

(六)《缶鸣集》(乙)。高启《缶鸣集》,有名同实异的几种,不可混为一谈。前述甲种为其元末自编的诗集,到了洪武三年,高启再编旧作,仍用此名,今别之以乙。谢徽《缶鸣集序》云:“今年冬,予访之吴淞江上,季迪出其诗示予,盖取旧所集诸诗,益加删改,汇粹为一,总名曰《缶鸣集》。自古乐府、歌行而下,至五七言诸体,得诗九百余篇,皆其精选,富矣哉!亦可谓不易矣!然是编也,特以今年庚戌冬而止,后有作,当别自为集。”^⑧序作于洪武三年即庚戌年十二月。又,吴宽《缶鸣集序》云:“洪武史官高启季迪,有诗千篇号《缶鸣集》……按《缶鸣》公自为序云:‘自戊戌至丁未之作得七百三十二篇。’及公归田后,又益以戊申至庚戌之作,盖得二百二十八篇,乃合十三年之诗而成此编。”^⑨比较言之,新编《缶鸣集》较旧编有了几点不同:一是时间下限截止到“庚戌冬”即明洪武三年冬,包含了诗人由元入明十三年中的作品;二是对旧编和旧作“益加删改”;三是收入诗篇比旧编增加 228 首,合为 960 首;四是它属于自选集,谢徽序中说是从《吹台》、《缶鸣》(甲)、《江馆》、《凤台》四集选出,按

①朱存理:《珊瑚木难》卷五,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2012年,第425-426页。史洪权曾撰文《凤台集序——研究高启的新见文献》(《古籍整理研究学刊》2007年第4期),发明谢序的价值。

②周立:《缶鸣集序》,《高青丘集》附录,第984页。

③钱谦益:《列朝诗集小传》,第75页。

④陈沂:《金陵古今图考·唐升州图》,南京出版社,2006年,第81页。

⑤陈沂:《金陵古今图考·明都城图》,第89页。

⑥吕勉:《高太史先生传》,《高青丘集》附录,第996页。

⑦高启:《高青丘集》卷一二《自天界寺移寓钟山里》,第474页。

⑧谢徽:《缶鸣集序》,《高青丘集》附录,第983页。

⑨吴宽:《缶鸣集序》,《高青丘集》附录,第986页。

周立《缶鸣集序》的说法所选还包括《青丘集》中的作品,而旧编《缶鸣集》则是诗人元末十年间作品的全集,二者性质有所不同。此一《缶鸣集》,洪武末或建文初已有建宁刻本。杨士奇《书〈缶鸣集〉后》曰:“右高季迪《缶鸣集》,建宁知府芮麟刻之郡斋,惜其缪误颇多,未尝校正……芮来京时,以此册见遗;芮闻余言甚喜,将归成之,未行而遽卒,亦可惜也。”^①芮麟,字志文,宣城人。明初先后任台州、建宁知府。《闽书》有传^②。《缶鸣集》(乙)刻于芮麟建宁知府任上,而芮麟知建宁是在洪武至建文间,此可证之于《八闽通志》、《闽书》和康熙《建宁府志》,前书《秩官》载建宁府知府“胡禎、芮麟、鲁仁杰、施仁、裴冕”,并注曰“俱洪武间任”^③;《闽书·文莅志》有胡、芮、施、裴诸人小传,亦注明“右洪武中任”^④。康熙《建宁府志·职官》依任职先后排序为胡禎、曾仁杰、施仁、裴冕、芮麟,俱洪武时任知府^⑤。同书《宦迹·芮麟传》载麟“由监生,洪武三十一年任建宁府知府……秩满赴京,以疾卒”^⑥,则实际任期应到建文二年(1400)。由此看来,高启诗集至少在洪武三十一年到建文二年间已有刻本,永乐元年周立刻本《缶鸣集》并非沈北宗先生所说的“高启诗集最早的版本”。到成化间《缶鸣集》(乙)又有周璫重刻本,吴宽序者即此,故其序曰:“是集又闻尝刻于建宁郡斋,未见行世。”^⑦吴宽所“闻”者即出于杨士奇书后之文,杨有藏本,吴已未见。

(七)《姑苏杂咏》。《姑苏杂咏》是高启题咏苏州山川名胜的诗歌专集。自序云:“及归自京师,屏居松江之渚,书籍散落,宾客不至,闭门默坐之余,无以自遣,偶得郡志阅之,观其所载山川、台榭、园池、祠墓之处,余向尝得于烟云草莽之间,为之踌躇而瞻眺者,皆历历在目;因其地,想其人,求其盛衰废兴之故,不能无感焉。遂采其著者,各赋诗咏之……因不忍弃去,萃次成帙,名《姑苏杂咏》,合古今诸体凡一百二十三篇云。洪武四年十二月日,前史官高启序。”^⑧该集作于洪武三年七月辞官里居之后,结集于次年底。今国家图书馆收藏有《姑苏杂咏》明刻本四种^⑨,其中卷端题“郡人周傅叔训编”者为明洪武三十一年刻本,周傅《书〈姑苏杂咏〉后》曰:“锡山蔡伯庸氏,得其全集,谋镌诸

①《高青丘集》附录,第1011页。

②何乔远:《闽书》卷五六《文莅志·建宁府》,第二册,福建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1520页。

③黄仲昭:《八闽通志》卷三二,福建人民出版社,1996年,第666页。

④何乔远:《闽书》卷五六《文莅志·建宁府》,第二册,第1521页。

⑤张琦:《建宁府志》卷一八,康熙三十二年刻本,第12页。

⑥张琦:《建宁府志》卷二二,第1页。

⑦《高青丘集》附录,第987页。

⑧高启:《凫藻集》卷三,《高青丘集》,第907页。

⑨崔建英:《明别集版本志》,中华书局,2006年,第15页。

梓,虑其传写之讹,属傅编次而校正之,复需言识于简末。”^①此乃高启诗集中最早的刻本,若芮麟建宁本《岳鸣集》(乙)亦已于洪武三十一年刻出,则此二书同为最早者。《四库全书总目》著录《姑苏杂咏》二卷,上卷为高启原作,下卷周南老续作,为周氏孙周希孟、周希夔编,所收高启作品为136首,多于高启自编本十馀首^②。

(八)《南楼集》。首见于周立《岳鸣集序》,钱谦益《列朝诗集小传》、朱彝尊《静志居诗话》亦有载。南楼,是高启在苏州的居所。吕勉《高太史先生传》:“移居虎丘西麓训蒙,未几,迁城南。”^③金檀《年谱》洪武四年:“是年,先生自江上移居城南。”^④贾继用《高启年谱》洪武五年:“春,高启移居城南。”^⑤后者考证有据,更可信。高启《江上春日遣怀》:“江上逢春已两回,客中时序苦相催。”^⑥又,《别江上故居》:“城南徙舍惟三里,渚北闲居已二年。花墅回看春水外,草堂留掩夕阳边。”^⑦《槎轩记》云:“今年春,自城南徙夏侯里第,复以揭于南轩……洪武六年秋九月,青丘退史记。”^⑧知其居城南的时间从洪武五年春到次年春,恰为一年。《南楼集》当作于此际。高启作品中提及“南楼”者较多见,如其词《沁园春·雁》曰:“记南楼望信,夕阳帘外;西窗惊梦,夜雨灯前。”^⑨诗则有《夜登南楼看月》、《登南楼看雨有怀》、《晚霁独酌南楼》等^⑩,另有《题朱氏梅雪轩》写道:“履迹谁来东郭朝,笛声不起南楼夜。翠羽惊啼莫怨猜,破寒宜共一樽开。雪晴花发须相记,我亦扁舟乘兴来。”^⑪

(九)《槎轩集》(甲)。槎轩,是高启室名,匾额是居京时宋濂所书。此后,高启屡易其居,这块匾额一直随之不弃。洪武六年春,高启由苏州城南移居夏侯里,从南楼揭此匾挂于新居。是年秋,作《槎轩记》。以为“人之生而系命于天”,与“浮木”无异,谓“若予,天地间一槎也”^⑫。《槎轩集》(甲)或作于此际。成化间张泰《槎轩集序》提到高启的五种诗集,其中刊行于世者有《岳鸣

①《高青丘集》附录,第1011页。

②纪昀等:《钦定四库全书总目》卷一九一《姑苏杂咏》提要,中华书局,1997年,第2676页。

③吕勉:《高太史先生传》,《高青丘集》附录,第996页。

④金檀:《青丘高季迪先生年谱》,《明代名人年谱》第一册,第242页。

⑤贾继用:《高启年谱》,广西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6年),第82页。

⑥高启:《高青丘集》卷一四,第602页。

⑦高启:《高青丘集》卷一四,第602页。

⑧高启:《鬼藻集》卷一,《高青丘集》,第861-862页。

⑨高启:《扣舷集》,《高青丘集》,第970页。

⑩高启:《高青丘集》卷七、卷一三、卷一三,第298、539、539页。

⑪钱谦益:《列朝诗集》甲集第五之上《高太史启集外诗》,第二册,中华书局,2007年,第1093-1094页。

⑫高启:《鬼藻集》卷一,《高青丘集》,第861页。

集》、《姑苏杂咏》，“未寿诸梓”有《江馆集》、《凤台集》、《槎轩集》。张泰从其友张习（企翱）处得见原集，习则得之于“乡長老所”^①。据《蓬轩吴记》载，张习所得者实为高启门人吕勉所传，吕勉在高启被害后隐居南濠，收藏高启《槎轩集》、《江馆集》等手稿，永乐时才敢公开露面，以高启弟子称，出其手稿，“并其所作太史传，及社中张子宣、方以常、王止仲、徐幼文、杨孟载、张来仪、浦长源、梁用行诸公哀挽之作，载《槎轩集》。后百余年，广东提学佥事张企翱始以其集梓行于世。”^②今本《高青丘集》附录中张适的《哀辞》，王行、方彝的《祭文》，以及徐贲等人的《哀悼》之诗，原来最初为吕勉所收集整理，洪武时由于文禁未能面世。吕勉所藏《槎轩集》（甲）手稿本后传于张习，成化时尚存世。

（十）《胜壬集》。该集提及者罕，明初唯见于周立所作《缶鸣集序》，立为高启内侄，从其姑得见原本，故其言当不虚。近代陈田《明诗纪事》列有此集^③，所本者或为周序。集名“胜壬”，其义难晓。吕勉《高太史先生传》载：“岁壬子、国子祭酒江夏魏观来知府事，与先生尝会于京，敦旧好，为徙居城中夏侯桥，以便朝夕亲与。”^④胜壬者，此之谓欤？但可以肯定的是，《胜壬集》为高启后期创作的一部诗集。

（十一）《缶鸣集》（丙）。汪端《明三十家诗选·高启小传》：“罢官后，自选为《缶鸣集》，凡九百馀首。既歿，无后，夫人周氏藏其手稿，以授内侄立，永乐元年，立为梓行千首，仍以《缶鸣》为名，而非原本。”^⑤她说到两种《缶鸣集》版本，一是高启自选本，另一是其内侄周立刊刻本，二者不可相混。这一点周立在其《缶鸣集序》讲得很清楚：“后选诸集中诗九百馀篇，总而名之曰《缶鸣》。时多好事者，欲为板行，先姑夫恐其致声益隆，乃止之……先姑夫迨今歿且二十馀年，不幸无后以传，四方之士，莫不仰慕风裁，争录其稿而传诵之。然而传写之讹，不得真者多矣。幸吾姑尚无恙，藏其手泽亲稿在焉。因不揆庸陋，益加考订校正，重编足一千首，俾学子李盛缙写成帙，用绣诸梓，贻于不朽。”^⑥周立做的几项主要工作是“考订”、“校正”、“重编”，此本作品数量增至一千首，比高启自编本多数十首。吴宽曾谓此本正统间毁于火^⑦，今国图所藏明刻本《缶鸣集》十二卷，收诗 1059 首。卷一端首题“后学愚侄周立公礼校正重编”，卷二题“后学周立校正编次”，卷三至八题“后学周立校正重编”，卷九至十二则

①张泰：《槎轩集序》，《高青丘集》附录，第 987 页。

②黄暉：《蓬轩吴记》卷上，《苏州文献丛钞初编》上册，古吴轩出版社，2005 年，第 196 页。

③陈田：《明诗纪事》甲签卷七“高启”，第一册，第 162 页。

④《高青丘集》附录，第 996 页。

⑤《高青丘集》附录，第 1030 页。

⑥《高青丘集》附录，第 984 页。

⑦吴宽：《缶鸣集序》，《高青丘集》附录，第 986 页。

无题识。说明至今仍有传世者,可谓弥足珍贵。北图另有清介石堂刻本,卷二乐府收诗比明刻本多三首。

(十二)《槎轩集》(乙)。这是与高启自编《槎轩集》(甲)完成不同的另一版本。成化间张习编定并刻行,张泰作序。序曰:“吾友仪部员外郎张君企翱,自幼得之乡长老所。兹于公暇,每诵而爱之,谓非他为诗者可及。爰为校录,合古今体制,类成十卷,总名之《槎轩集》。量节俸资,图欲与前二集并传。”^①他将当时尚未刻板的《江馆集》、《凤台集》、《槎轩集》,以诗体分类编排,合为一书,仍用《槎轩》名集。其编排体例,与此前诸集皆依作年成帙完全不同。《明史·艺文志》载《槎轩集》十卷^②,《千顷堂书目》曰:“又,《槎轩集》十卷。启诗有《凤台》、《吹台》、《江馆》、《青丘》、《南楼》、《槎轩》等集,成化中吴人张习企翱得其遗稿,辑为是编,总名曰《槎轩》。”^③今国图藏有《槎轩集》十卷、附录一卷,即为张习刻本。首有张泰序,次为目录,其后附姚广孝《读高季迪诗集》,诗凡三首。附录载吕勉《高太史先生传》及赞、哀辞、祭文、哀悼诗,最后是张习之跋。

(十三)《大全集》。景泰初徐庸编刻。庸字用理,吴郡人,著有《南州诗集》,并“采辑永乐至正统四代之诗”,编为《湖海耆英集》^④。刘昌《大全集序》云:“故嘉议大夫、户部侍郎、前翰林国史院编修官、授诸王经青丘先生高启文集一十八卷一作二十四卷,旧一千若干篇,今二千若干篇,儒士徐庸字用理之所广也。用理既以类广先生文集,乃以示昌,昌谨为序。”^⑤《大全集》按乐府、五古、七古、五律、七律等分类编定,沿袭了张习刻本《槎轩集》的体例,金檀《例言》说“徐庸用理氏以类分汇,曰《大全集》,后率因之,各种集均不复见原本久矣”^⑥,实稍有不确,因“以类分汇”的做法,此前已有《缶鸣集》(乙、丙)、《槎轩集》(乙)。关于《大全集》收入作品的数量,刘昌《序》、王益《书大全集后》^⑦、汪端《明三十家诗选·高启小传》都说到“二千首”或“二千馀首”,《四库全书总目》之《大全集》提要亦持此说。但事实上,《大全集》收入的作品远不足二千,这一点清代竹素园主人《大全集》识记说得很清楚:“明景泰间徐用理先生汇而刻之,共得乐府近体诗一千七百七十馀首,名曰《大全集》。”^⑧清代金檀整理并作注的《高青丘诗集》,在徐氏本《大全集》基础上增补遗诗 240 首,合为 2011 首,去其增补恰为 1771 首,与竹素园主人所言正相一致。另,莫

①张泰:《槎轩集序》,《高青丘集》附录,第 987 页。

②张廷玉等:《明史》卷九九《艺文志四》,中华书局,2000 年,第 1636 页。

③黄虞稷:《千顷堂书目》卷一七,中华书局,2001 年,第 453 页。

④钱谦益:《列朝诗集小传》乙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 年,第 223 页。

⑤《高青丘集》附录,第 984 页。

⑥《高青丘集》附录,第 989 页。

⑦《高青丘集》附录,第 1012 页。

⑧崔建英:《明别集版本志》,第 17 页。

友芝《邵亭知见传本书目》谓“明永乐八年其侄立刊本”^①，邵懿辰、邵章《增订四库简明目录标注》在《大全集》标注之“续录”亦载^②，二书皆未详其板式情况，所载乃《缶鸣集》（丙），为《大全集》主要底本而非其本身。

综上所述，高启诗集有几种情况需加分辨：《青丘集》、《江馆集》（《娄江吟稿》）、《吹台集》、《凤台集》、《姑苏杂咏》、《南楼集》、《槎轩集》（甲）、《胜壬集》八种，是诗人各个不同时期作品的结集；而《缶鸣集》（甲）、《缶鸣集》（乙）两种，则是他分别在元至正二十七年和明洪武三年对此前作品的汇集或选集；《缶鸣集》（丙）、《槎轩集》（乙）又不同，它们是后人编定的高启诗集，尽管仍沿用旧名，实则不一；《大全集》也是后人编辑的高启诗集，不再沿用旧名，体例也与《青丘》、《江馆》诸集不类，论其规模则堪为明人所编高启诗集中收作品最多的一种。但迄今为止收高启诗作最多的并不是《大全集》，而是清雍正间金檀所编《高青丘诗集》，所收作品超过二千首，被称为是“高启诗集最完备的版本”^③。

二

高启之文收入《凫藻集》，共五卷。该集无自序，明代周忱、清代金檀、陈璋诸人所撰《凫藻集序》亦有许多问题语焉不详，因此到了《四库全书总目》，当讲到其编者、所收文章范围以及抄本、刻本情况等内容时，就不免有欠完备和确切，甚或稍出舛漏。

（一）《凫藻集》的编者问题

胡玉缙《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补正》对“是集不知谁所编”一句作补正曰：“案丁氏《藏书志》有正统刊本，附《扣舷集》一卷，题后学周立编辑。”^④正统刊本即正统九年郑颺、邵听刻本，今尚存世，藏于国家图书馆，其每卷端首皆题“后学周立编辑”，书前有周忱序和李志光《高太史传》，书后有郑颺《书凫藻集后》。据周忱《凫藻集序》，该本为高启内侄周立手钞本^⑤。现从郑、邵刻本卷端所题“后学”二字可以推定，该本保持了周立钞本的原貌，因为只有周立自称才能加上“后学”的谦辞，若是郑、邵所题则当为“周公礼编辑”才妥。所以，正统刻本卷端所题“后学”这一称谓为我们留下了《凫藻集》最初编定者为周立的可靠证据。《总目》提要忽视了立论的版本依据，提出所谓“殆亦启自定”之说，其理由仅仅是“以其诗集例之”。何为“以其诗集例之”呢？在此需作一

①莫友芝撰、傅增湘订补：《藏园订补邵亭知见传本书目》卷一五上，中华书局，2009年，第1377页。

②邵懿辰、邵章：《增订四库简明目录标注》卷一八，中华书局（上海编辑所），1959年，第818页。

③沈北宗：《高青丘集·前言》，《高青丘集》，第4页。

④胡玉缙撰、王欣夫辑：《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补正》卷五三，中华书局，1964年，第1476页。

⑤周忱：《凫藻集序》，《高青丘集》附录，第1026页。

点说明:即高启习惯自编其集,其诗《青丘集》、《江馆集》等皆为高启自编,以此例之,其词《扣舷集》,其文《凫藻集》,汇而成集亦当出作者之手。提要所说,似亦不无道理。其实,“自定”说,还可以补充几点理由:一是高启诗、词、文诸集命名除《娄江吟稿》(又名《江馆集》)、《姑苏杂咏》外,皆为以二字为名,如“吹台”、“凤台”、“槎轩”、“扣舷”、“凫藻”,具有共同性、一致性。二是就“凫藻”而言,其典出自《后汉书》卷三一《杜诗传》:“陛下起兵十有三年,将帅和睦,士卒凫藻。”李贤等注:“言其和睦欢悦,如凫之戏于水藻也。”^①由此可知,所谓凫藻,原指凫(野鸭)戏于水藻,比喻为欢悦之意。以“凫藻”名其文集,命意新奇,不同凡俗,与“吹台”、“槎轩”等同出一辙,似乎惟有高启自为,他人为之则必不能以此为名,通例不过用作者之号名为《青丘文集》、《槎轩文集》之类。三是迄今为止最早提到《凫藻集》的是高启门人吕勉,他为其师作传时载曰:“先生所著……文则《凫藻》等集。议论精鉴,叙事典赡,贾谊、班固之流乎!”^②这说明《凫藻集》早已有之。永乐元年周立《缶鸣集序》也说到“文则有《凫藻集》”^③。值得注意的是,此二人皆未言及该集编者为谁,更没有说到他们自己对高启文集的整理,这里似有一个不言而喻的可能性就是该集为高启自编,否则吕、周二人或当有所交代。综合上述诸端,《凫藻集》为高启“自定”之说还真不无一些说服力。而正统刻本确切切署曰“后学周立编辑”,也是一个难以否认的事实。为此,较为合理的解释只能是,《凫藻集》初为高启自定,后再经周立正式编订成集。

(二)该集收文范围问题

关于这一点,《总目》提要的结论是“盖平生古文,尽于此集矣”,但与其编者问题联系起来则不可避免存在悖论:一方面,假设《凫藻集》是高启自定,那么该集就不可能收入高启之文的所有作品,因为高启因撰《上梁文》被腰斩,这是一个突发事件,他在被害之前来不及将“生平古文”加以整理并编定成集;另一方面,如果说《凫藻集》收入了高启散文的全部作品,则该集就必然不为高启本人所编定——这两个方面是相矛盾的,可能性当只有一种。而上文已论证《凫藻集》最终编订者为周立,因此,提要关于该集收文范围问题就要做相应修改。大体上说,高启“平生古文”是基本上收入到《凫藻集》中了,但也有例外,如《上梁文》就是一例。虽有论者指出:“第《上梁》一文,世卒未之见……其为讳而不存,逸而莫考,终未可知,不免抚卷茫然。”^④但高启门人吕勉有确切的记载:“先生尝为撰《上梁文》,王彝因浚河获佳硯为作颂,并目为党,俱率赴京。”^⑤吕勉为师作传,以文存史,故所载能详其原委,又隐居数十年以保

①范曄:《后汉书》卷三一,中华书局,2000年,第736页。

②吕勉:《高太史先生传》,《高青丘集》附录,第997页。

③周立:《缶鸣集序》,《高青丘集》附录,第983页。

④金檀:《年谱》,《高青丘集》附录,第1009-1010页。

⑤吕勉:《高太史先生传》,《高青丘集》附录,第996-997页。

藏高启手稿及其社友哀悼诗文,因此可以判定其所载最具真实的史料价值。而且反过来看,如高启未作《上梁文》,则作为门徒的吕勉必在传中为其辩诬,而绝不会无中生有,因为这是个付出过生命代价而极严肃的问题,与后世小说家言绝不相同。再者,《上梁文》撰于洪武六年,高启赴刑是次年九月^①,其内侄周立编定《凫藻集》则在此后,这只能理解为出于避讳的考虑而未收入集中,以致散佚。

《总目》提要所举《魏夫人宋氏墓志铭》作为《凫藻集》写作时间下限的依据,更是经不起推敲的说法。此文见于《凫藻集》卷五,文中载魏观语“吾妣弃吾二十有二年矣”,并载魏母去世的确切时间为“元至正十年正月二十日”^②,即1350年。据知,此文当作于洪武五年(1372)。事实上,《凫藻集》中作年晚于此者尚有:《槎轩记》作于“洪武六年秋九月”^③,《丁志恭墓志铭》载有“洪武六年四月”、“十二月六日”^④。《葛仲正墓志铭》涉及时间最晚,载有“洪武六年十二月……明年正月己巳”^⑤,则到了洪武七年初,比《魏夫人宋氏墓志铭》晚了一年多。提要为什么既不考证《魏夫人宋氏墓志铭》的确切作年,同时也不取《葛仲正墓志铭》等文为例来说明《凫藻集》作年的下限,其重要原因是沿袭他人之说而未加仔细考据,笔者所知,金檀《凫藻集序》早就有类似的说法:“且集中有志魏夫人篇,似距其没时不远,亦不为存什一于千百。”^⑥不过,金氏是说《凫藻集》至少收集了高启之文的大部分作品,遗漏者毕竟是少数,说得灵活而又稳妥一些,不像提要“尽于此集”说得那样绝对和武断。这说明,袭取他说,不加辨证,以致妄意断论,虽在大家,亦所不免。

(三) 版本问题

《凫藻集》在四库全书本之前,先后有高启手稿本,周立钞本,郑颢、张素、邵听刻本和金檀刻本。其刻本前者出于明正统九年(1444),后者出于清雍正六年(1729),相距近三百年。其中明刻本有周忱《凫藻集序》、郑颢《书凫藻集后》,清刻本有金檀、陈璋之序各一。此数文对《凫藻集》版本源流叙之较详,后为四库馆臣撰该集提要所本。周序曰:

予来姑苏,访求于先生之内侄周立,得其手钞先生之文曰《凫藻集》,凡五卷;因取而读之,爱其意精而深,辞达而畅,有温纯典则之风……读之不忍释手,自是其集留予所者十有馀载。今年春,监察御史钱唐郑公士昂过予公馆中,论及先生之诗而亦以未见其文为嫌。予因出是编相示,郑公读之既卷而叹曰:“古人论文章,谓一代不数人,一人不数篇;先生没已七

①吕勉:《高太史先生传》,《高青丘集》附录,第997页。

②高启:《凫藻集》卷五,《高青丘集》,第957-958页。

③高启:《凫藻集》卷一,《高青丘集》,第862页。

④高启:《凫藻集》卷五,《高青丘集》,第959-960页。

⑤高启:《凫藻集》卷五,《高青丘集》,第955页。

⑥《高青丘集》附录,第1024页。

十年,是数篇者幸而尚存,岂易得哉!是不可以无传。”乃属司训张素略加校正,命长洲县丞邵昕以公钱刻置郡学,且征予为之序……正统九年六月望日,正议大夫、资治尹、工部左侍郎双崖周忱序。^①

这里讲到与高启《凫藻集》正统九年刻本相关的五人:高启内侄周立藏有手钞本,周忱官苏州时从周立访得此本,后交付监察御史郑颺主持刊刻,司训张素校正,长洲县丞邵昕刻印。考《明史》所载,宣德五年(1430),“乃用大学士杨荣荐,迁忱工部右侍郎,巡抚江南诸府,总督税粮”^②,此距后来正统九年恰为“十有余年”。这说明周忱初到苏州就开始了对高启遗稿的寻访,当时恰恰周立尚在世,这样由周立编定并收藏数十年的手钞本终于获得了刻行面世的机会。正统九年刻本今仍传世,分别有国家图书馆和南京图书馆藏本,书名《高太史凫藻集》(五卷),附《高太史扣舷集》一卷(国图本缺此卷),卷端题“后学周立编辑”,著录为“明正统九年郑颺邵昕刻本”^③。

金序曰:

余既校订高青丘先生诗,为之注而序之,凡一十八卷;嗣又得先生《凫藻集》文五卷,乃复订而为之序……若是集为周公礼氏手钞,人方以未见其文为憾。赖周文襄、郑侍御亟谋与诗并传。且集中有志魏夫人篇,似距其没时不远,亦不为存什一于千百。原刻舛伪实甚,今悉正其校之疏……时雍正六年岁在戊申,季秋月重阳前三日,桐乡金檀序。^④

金檀籍为桐乡,徙居娄东,再迁吴县。诸生。自编《文瑞楼书目》十二卷,著有《文瑞楼集》、《销暑偶录》。“尤留意乡邦文献,校刊之《贝清江集》、《程巽隐集》及辑注的《高青丘诗集》等,皆传于世,人称善本”^⑤。金氏整理的《凫藻集》刻本今存两种:一是文瑞楼单刻本,书名《青丘高季迪先生凫藻集》(五卷),卷一端首题“桐乡金檀星轺重辑”。另一是诗、词、文汇刻本,书名《青丘高季迪先生诗集》十八卷、《遗诗》一卷、《扣舷集》一卷、《凫藻集》五卷,卷端题“桐乡金檀星轺辑注、汪梦龄与之(汪)安次迁重订”。二者皆刻于雍正时,今藏于国家图书馆。

对照二序,提要相关文字仍有几处需要订正:一是郑本的实际刊刻者是长洲县丞邵昕,此为提要所遗漏,讲“张素校刊之”是不准确的,因张素做的只是“校”,“刊”则是邵昕所为。这一点不仅周忱之序说得很清楚,而且有现存原本所署“郑颺邵昕刻本”为证。二是官职称谓问题。周忱宣德、正统时先后以工部右侍郎、左侍郎巡抚江南诸府,其序中自署亦为“工部左侍郎”,提要称“苏

①《高青丘集》附录,第1026-1027页。

②张廷玉等:《明史》卷一五三《周忱传》,第2801页。

③崔建英:《明别集版本志》,第15-16页。

④《高青丘集》附录,第1023-1024页。

⑤叶昌炽:《藏书纪事诗》卷五,北京燕山出版社,1999年,第378页。

州巡抚”应该是“江南巡抚”；又，张素之职，周序说是司训，而不是教授，明清时县学称教谕（司训），府学称教授，是有明显区别的。三是人名称呼问题。提要于周忱、周立、张素、金檀皆称名，而于郑士昂独称字，这是因为照搬周序中的结果。士昂名显，其《书鳧藻集后》有署名。另外一点还需要一提，即提要虽称金檀“成一家完书”，但只《鳧藻集》采用金本，高启诗集则取《大全集》而废金本不用，这使四库全书中的高启诗文集并不以“完书”出现，此乃一大憾事。

三

历来载录或叙说高启诗文集的文献多夹杂错误信息，有待订正，使今后的研究在引用相关材料时尽量避免以讹传讹。归纳言之：

第一，同集异名，列其为二。《江馆集》是《娄江吟稿》之异称，不可当作两部诗集同时并列。高启诗友谢徽、门人吕勉、内侄周立皆只称《江馆集》而不言《娄江吟稿》，到了正统时的周忱则称《娄江吟稿》而未提《江馆集》。将《江馆集》、《娄江吟稿》误为两部不同的诗集，始于清雍正时金檀《大全集·例言》，其后《四库全书总目》未加细察而沿用其误，近人陈田《明诗纪事》亦未加考辨，以讹传讹。今引用三书者，如此之不辨，则难免传递错误的知识。

第二，非为一集，混淆不清。与第一种情况相反，高启有的集子名相同而实不一，如《缶鸣集》有三种，《槎轩集》有两种，此之不明，亦常出错。如前所举《高启诗选·前言》之疏误即属此，因高启自编《缶鸣集》有二，实当辨之。

第三，不明先后，其序错乱。高启各集原本有严格的时间先后顺序，代表其不同时期的诗歌创作，因此罗列其集应该依其原序而不可倒错。这一问题最初当由叙说的随意性所致，后来则照袭旧说，人云亦云。追其源头，则以明永乐时周立所撰《缶鸣集序》为始。序曰：“（高启）平生著述甚富，其诗则有《凤台》、《吹台》、《江馆》、《青丘》、《缶鸣》、《南楼》、《姑苏》、《胜壬》等集。”^①若按先后顺序正确的排列则应为《青丘》、《江馆》、《吹台》、《缶鸣》、《凤台》、《姑苏杂咏》、《南楼》和《胜壬》才是，二者对照，相差很大。钱谦益《列朝诗集小传》、黄虞稷《千顷堂书目》、朱彝尊《静志居诗话》、金檀《大全集·例言》、《四库全书总目》等皆沿用周立序文之说，故对高集排序无一不误。今著如沈北宗《高青丘集·前言》、钱伯城《高启评传》^②、李维《中国诗史》^③等亦不例外。可以说，凡排列高启诸集者无一不出些差错，因其源有误，又无人作过考辨，疏误也就在所难免。

第四，叙述模糊，隐藏舛谬。《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文学》“高启”条云：

^①周立：《缶鸣集序》，《高青丘集》附录，第983-984页。

^②吕慧鹏等编：《中国历代著名文学家评传》第四卷，山东教育出版社，1985年，第193页。

^③李维：《中国诗史》，江苏文艺出版社，2008年，第202页。

“高启著作，诗歌数量较多，初编有5集，2000余首，后自编为《缶鸣集》，存937首。”^①此有两处模糊其词，隐含错误：首先，“初编有5集”，未明言哪五种，其源出《四库全书总目》中《大全集》提要，而提要之说本身就存在问题。其次，“自编为《缶鸣集》”有两种，亦不清楚。从选诗数量来说，高启自选《缶鸣集》第一种收作品732首，第二种960首，“937首”乃误说。

第五，多病并存，几无可信。更多的情况是，迄今为止叙及高启集的错误并非单一出现，而是综合性的，如《四库全书总目》的《大全集》提要、《凫藻集》提要、《四库全书简明目录》之《大全集》条，其中后者云：“启诗初有五集，凡二千余首，后自定为《缶鸣集》，凡九百余首，诸集遂亡。”^②此说至少有四误：高启各阶段创作的诗集不止“五集”即提要所列《吹台集》等五种，此一；此五集诗歌数量远不到“二千余首”，此二；高启自定《缶鸣集》是在洪武三年，所收不包括后期作品，此三；《缶鸣集》行世后，诸集并未亡佚，《姑苏杂咏》今仍有传。总之，这段话可以说无一语不误，完全不足为据。

迄今为止，学界尚无高启诗文系年的系统研究，意味着我们对明初这位重要诗人的文学创作和文学心态演变的认识与把握还处于较为粗略的阶段，而高启诗文创作在时间上恰又是密集型的，这一点与后来的公安派作家袁宏道很相似，他们都在短暂的一生中创作了大量的作品，但其作品要落实到具体某一年创作有时线索反倒不那么清楚，而事实上又只能通过精确的系年研究，才能更益于把这种创作密集型的作家了解得细微和深透一些。以此而言，考辨高启诸集创作和编定情况，对弄清高启诗文创作的具体时期、地域、行迹、心态等因素提供了较为清晰的线索，接下来的研究则有必要将其所有作品大致还原到《青丘》、《江馆》、《吹台》等集之中，这样于高启年谱、诗文系年、创作轨迹、作品语境、心态演变等方面的研究将不无裨益。

作者工作单位：西南大学文学院

①中国大百科全书总编辑委员会《中国文学》编辑委员会、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编辑部：

《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文学卷），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6年，第172页。

②永瑆等：《四库全书简明目录》卷一八，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2年，第765页。